

建设单位	南雄科田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1000 吨固化剂、6000 吨 UV 齐聚物、500 吨 UV 涂料、500 吨水性涂料、500 吨水性树脂、500 吨消毒剂改扩建项目				
项目地址	南雄市珠玑工业园平安大道 3 号				
项目性质	现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联系人	黄工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简介	<p>南雄科田化工有限公司现已生产固化剂、UV 齐聚物、水性涂料、UV 涂料、水性树脂等产品。随着该该公司的发展，现有的固化剂、UV 齐聚物生产工艺、设施已不能满足市场发展需要，为了公司的未来发展前景，该公司对现有的固化剂、UV 齐聚物进行技术升级改造。对水性涂料、UV 涂料、水性树脂项目进行扩建。随着我国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发展，全国防疫物资医用酒精紧缺。为满足群众对消毒酒精的需求，该公司根据抗疫形势需要，积极与当地相关部门协调，经批准，拟建设年产 500 消毒剂（医用酒精）（只涉及半成品提纯、勾兑、灌装）项目。因此，该公司拟投资 2400 万元人民币进行年产 1000 吨固化剂、6000 吨 UV 齐聚物、500 吨 UV 涂料、500 吨水性涂料、500 吨水性树脂、500 吨消毒剂改扩建项目进行建设。</p>				
现场调查人员	韩效栋、饶望冬	调查时间	2020. 4. 20	陪同人	黄工
检测人员		检测时间		陪同人	
<p>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预期危害程度： 职业病危害因素：环氧树脂、丙烯酸、异佛尔酮二异氰酸酯、六亚甲基二异氰酸酯、甲苯二异氰酸酯、五氧化二磷、环氧氯丙烷、邻苯二甲酸酐、丙烯酸、乙二胺、甲苯、二甲苯、乙酸乙酯、乙酸丁酯、乙醇、氨、苯乙烯、二月桂酸二丁基锡、环己酮、异丙醇、甲基丙烯酸甲酯、碳酸钠、丙酮、氢氧化钠、二氧化钛粉尘、其他粉尘、噪声、高温。 预期危害程度：在生产正常、防护设施运行正常、作业人员正确佩戴个人防护用品的情况下，根据类比检测结果和综合分析结果，预计该项目作业人员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均可控制在国家职业接触限值范围以内。</p>					
<p>评价结论与建议： 结论：本项目能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从职业病危害防护角度考虑，该建设项目是可行的。 建议：1) 在甲类生产车间和丙类生产车间设置日常机械排风设施和应急通风设施时，应根据化学毒物的理化特性合理组织气流、避免出现换气死角；2) 在投料口设置集气排风罩和收尘系统时，应根据投料口数量及面积合理设计集气排风罩的尺寸及收尘器风量，控制风速达到要求，避免出现风量过小问题出现；车间设置排风扇降温，应考虑排风扇气流方向，避免增加车间中的毒物扩散。3) 针对防护设施排毒罩口与有毒物质的发生源之间的距离应尽量靠近并加设围挡；排毒罩口应尽量靠近发生源；排毒罩口的形状和大小应与发生源的逸散区域和范围相适应；罩口应迎着有毒有害物质气流的方向；进风口与排风口必须保持一定的距离，防止排出的污染物又被吸入室内。4) 严格按《个体防护装备选用规范》（GB/T 11651-2008）、《呼吸防护用品的选择、使用与维护》（GB/T 18664-2002）和《用人单位劳动防护用品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8〕3号）的规定，为作业人员配备符合要求的防毒口罩、防护耳塞、防护眼镜等个体防护用品，并定期对作业人员进行个体防护用品使用知识的培训。</p>					
<p>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1) 明确评价范围，完善工程分析；2) 补充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分析与评价；3) 完善个人防护用品的分析与评价；4) 完善应急救援设施分析与评价；5) 专家提出的其他个人意见。 专家组同意修改后通过《预评价报告》，修改后的《预评价报告》须经专家组长确认。</p>					